# 臺南市大灣高級中學(國中部)111 學年度寒假體育班轉學(班)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5 日南市體處競字第 1110360163 號。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）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
（二）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
（三）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
（四）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
三、招生專長項目：

西式划船 2 人、羽球 2 人、網球 2 人，各專長項目之錄取人數如有缺額時，其名額可互相流用。

四、招生對象：國中七年級生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以設籍本市之公私立國民中學學生皆可。

(二)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(檢附參賽秩序冊影本核「與正本相符」章或學校教師推薦函)

六、簡章公告：111 年 12 月 28 日，於本校首頁公告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112 年 1 月 9 日~111 年 1 月 11 日止，早上 0900~1130 下午 1330~1600 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報名地點：大灣高中體育組，聯絡人及電話：洪碧蓮老師　林佳霈老師　06-2714223*58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逕向學務處體育組直接報名。（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項報名）

十、報名程序：

（一）填寫報名表及准考證，並繳交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（如報名資格）。

（二）將最近三個月內所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兩張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（照片背面

寫就讀學校及姓名）。

（三）繳交參賽秩序冊影本或學校教師推薦函。

（四）領取准考證。

十一、甄試日期：112 年 2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

甄試時間：8：30~9：00 報到

9：00~11:00 專長項目測驗 如考試人數過多，則延長考試時間。

十二、甄試地點：

（一）臺南市大灣高中體育館（西式划船）

（二）臺南市大灣高中體育館（羽球）

（三）仁德運動公園網球場（網球）地址：臺南市仁德區仁義路 130 號

十三、測驗項目：

(一)專長項目：佔 80%

(二)國小佐證資料成績計分標準（20%）

1. 量化計分表

備註：成績證明競賽加分辦法如下：

| 名次<br>性質 | 第 1 名 | 第 2 名 | 第 3 名 | 第 4 名 | 第 5 名 | 第 6-8 名 | 備註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全國性 | 20 分 | 18 分 | 16 分 | 14 分 | 12 分 | 10 分 | |
| 縣市性 | 9 分 | 7 分 | 6 分 | 5 分 | 3 分 | 2 分 | |

2. 限就讀本市國中期間參加該甄選項目比賽成績選最優一次採計

3. 任何競賽成績需附影印本文件並核與正本符者，才予以採計。

十四、專長項目考試內容：

（一）西式划船：

1、基本能力測試 40%（立定跳遠、仰臥起坐、坐姿體前彎）

2、800 公尺 60%

（二）網球：

1、基本動作測試40%（正拍擊球及反拍擊球）

2、分組比賽 60%

（三）羽球：

1、基本動作測試 40%(餵球回擊長球、殺球、切球、下壓球)

2、單打比賽 60%

十五、錄取名額：總錄取人數正取6人，(各專長項目之錄取人數如有缺額時，其名額可互相流用)

十六、放榜日期：112年2月1日(星期三)下午4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並寄發成績通知。

十七、報到：112年2月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16時，持戶口名簿影本及錄取通知單至本校註冊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，遺缺依備取生成績高低依順序遞補至112年2月3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止。

十八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(一)各校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、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
(二)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1、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2、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九、招生簡章經本校審議委員會審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正之。

承辦：　　教務處：　　校長：

學務主任：

111.12.26新版

# 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111 學年度寒假體育班轉學(班)報名表

| | 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學生姓名 | | 生日 | 年　月　日 | 性別 | | （照片黏貼處） |
| 就讀學校 | 臺南市公（私）立　　國民小學（畢業學校） | | | | | |
| 家長姓名 | | 與學生關係 | | 職業 | | |
| 通訊處 | □□□ | | | 聯絡電話 | （日）<br>（夜）<br>（手） | |
| 報考項目 | □西式划船　□網球　□羽球 | | | 是否為特殊生 | □是　□否 | |

| 運動表現 | 比賽名稱 | 項目 | 個人成績 | 團體成績 | 評定成績 | 備註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
| | |
|---|---|
| 繳交證件 | 競賽成績證明 |

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（國中部）111 學年度
寒假體育班轉學(班)准考證

貼
相
片
處

校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國民中學

姓名：

准考證號碼：

考試項目：□西式划船　□網球　□羽球

（考試時請攜帶本證）

甄選時間表

| 日期 / 時間 | 2月1日（星期三） |
|---|---|
| 08：30~<br>09：00 | 報到 |
| 09：00~<br>09：10 | 測驗說明 |
| 09：20~<br>11：00 | 專長測驗 |